

新北市113學年度

初任視障學生普通班導師/個管教師體驗互動研習實施計畫

壹、目的

提升普通班教師及個管教師輔導視障學生之專業知能，以專業團隊合作方式依學生特殊需求調整教學輔導方案。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立光榮國小。

參、參加對象（共60名）

薦派參加：

- （一）本市國中小一、三、五、七年級及高中職一年級低視生之普通班導師及其他年級初次輔導低視生之普通班導師。
- （二）本市國中小及高中職初次擔任低視生個案管理之資源班教師。

肆、研習時間：113年10月16日（星期三）13：30至16：30

伍、研習地點：新北市 光榮國民小學（新北市三重區介壽路32號）A會議室

陸、研習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備註
10月16日 星期三	13：10~13：30	報到		
	13：30~14：20	視障者生活與學習歷程分享	講師：顏宇紳 台灣大學 社工系 (外聘講師)	1節
	14：20~14：25	休息		
	14：25~15：15	低視生學習與調整策略體驗	講師：黃毓雯老師 助講：楊世暉老師 (內聘本市視巡教師)	1節
	15：15~15：20	休息		
	15：20~16：10	低視生班級導師經驗分享	講師：陳美雅老師 (內聘裕民國小教師)	1節
	16：10~16：30	綜合座談	主辦單位	

柒、研習時數

全程參加者核予3小時之研習時數。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1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2週內向承辦學校查詢，逾時不受理申復。

捌、報名方式

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前先向學校負責單位報名，經審核通過後由學校於113年10月9日（星期三）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研習報名項目下報名，錄取名單於113年10月11日（星期五）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不另通知。

玖、注意事項

- 一、薦派教師報名經錄取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派代出席；薦派教師如不克參加，需回覆原因至視巡信箱(ntpcvisual@sec.ntpc.edu.tw)。
- 二、名額有限，為避免資源浪費，請錄取教師全程參與。不克出席者，請於研習辦理日期2天前填妥「教育局特教科研習請假單」並傳真至承辦學校光榮國小輔導室辦理請假事宜（傳真電話：光榮國小 2976-3495，假單請至本市特教資訊網/資料交流/特教行政/其他項下載）。

拾、承辦學校教師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第2項之（二）辦理敘獎，主辦人員嘉獎2次，工作人員嘉獎1次。

拾壹、請參與活動教師於9/25(三)前填寫以下問卷表查表。



拾貳、本計畫報請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